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4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次担保含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2026年8月12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为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议案》，预计2026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为公司、公司及子公司为产业链供应商、广西地区内的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及个体合作养殖户等主体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为不超过人民币365,985.00万元，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审批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08,55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67,305.00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有效期为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预计的担保方或被担保方还包括担保授权有效期内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上述担保额度及期限内，可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5月26日、2026年7月28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关于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业集团”）、皇氏广西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广西皇氏甲天下奶水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奶水牛公司”）、广西皇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园公司”）、皇氏阳光（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氏新能源”）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共同为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皇氏”）向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3,000万元、3,8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是公司及子公司共同为同一担保对象的同一笔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

（二）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宁波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下属子公司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在线”）、浙江必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耀网络”）向中行宁波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2,000万元、1,000万元。

（三）为充分发挥公司作为龙头企业在乡村振兴中的带领作用，积极践行在广西推广“政府+合作社+龙头企业+银行+保险”的“村企共养社乡牛”特色奶牛合作共养计划，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岜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因采购奶牛及饲料而向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每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均为245万元，合计人民币2,695万元。

上述担保均在公司股东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1%，间接持股99%	64.92%	6,800.00	13.89%	否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68.62%	2,000.00	4.08%	否
	浙江必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100%	81.11%	1,000.00	2.04%	否
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	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岜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	－	－	2,695.00	5.50%	否

注：公司及子公司共同为同一担保对象的同一笔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

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0,056.78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8,493.22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6,241.26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81,063.74万元；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3,142.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8,528.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8,460.00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1,056.78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7,493.22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5,041.26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72,263.74万元；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3,142.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8,528.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835.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5,625.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5日
2. 注册地点：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3. 法定代表人：谢秉锵
4.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5. 主营业务：乳制品生产与销售等。
6.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占比1%，乳业集团持股占比99%。
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0,085.11	201,772.67
负债总额	127,403.87	131,981.6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5,307.78	79,580.18
流动负债总额	121,166.21	130,307.22
净资产	72,681.24	69,791.04
	2026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229.09	85,920.01
利润总额	3,111.91	921.16
净利润	2,890.19	973.67

9.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广西皇氏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乳业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广西皇氏100%的股权。
10. 信用状况：广西皇氏信用等级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9年8月11日
2.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柳街道福康大厦1号11－1－16室
3. 法定代表人：董西春
4.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5. 主营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呼叫中心等。
6.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占比100%。
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873.28	35,058.95
负债总额	25,198.11	24,190.3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200.00	5,1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5,198.11	24,190.30
净资产	10,675.17	10,868.65
	2026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8,096.58	15,988.66
利润总额	－223.75	－2,236.20
净利润	－193.48	－1,435.92

9.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完美在线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完美在线100%的股权。
10. 完美在线信用等级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浙江必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0年7月9日
2.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高新区翡翠湾10、30号018幢1－1－1
3. 法定代表人：董西春
4.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5. 主营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等。
6. 股权结构：完美在线持股占比100%。
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69.63	9,071.44
负债总额	8,024.32	7,279.2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	1,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024.32	7,279.29
净资产	1,845.31	1,792.15
	2026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8.65	2,004.24
利润总额	38.83	－429.47
净利润	53.15	67.16

9.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必耀网络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完美在线的全资子公司，完美在线持有必耀网络100%的股权，公司间接持有必耀网络100%的股权。
10. 必耀网络信用等级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岜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

1. 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岜山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彩村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东塘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高槐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吉林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葵花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毛塘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木土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桥巩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文武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周山村集体经济组织。
2. 主营业务：集体资产经营与管理、集体资源开发与利用、农业生产发展与服务、财务管理与收益分配等。
3. 机构类型：均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
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上述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均无涉及的或有事项。
5.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上述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6. 上述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乳业集团、贸易公司、奶水牛公司、产业园公司、皇氏新能源与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皇氏广西贸易有限公司、广西皇氏甲天下奶水牛开发有限公司、广西皇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皇氏阳光（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科技支行
3. 债务人/被担保人：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6,800万元
5. 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6. 担保期限：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公司与中行宁波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 债务人/被担保人：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必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本金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000万元、1,000万元
5.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最高额保证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依据上述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6.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公司与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支行
3. 债务人/被担保人：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岜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
4.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本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695万元
5.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最高额保证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依据上述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6.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 本次担保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鉴于公司与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岜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开展“村企共养壮乡牛”的特色合作共养计划，在合作共养期间，授权委托公司开展奶牛养殖、配种、鲜奶购销等业务，由公司负责对奶牛进行养殖、配种、经营管理、市场化销售（包括鲜奶销售、奶牛生育的牛犊处置及到期淘汰母牛处置）等运营环节，并按协议约定在扣除成本后由上述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获取正常收益。为此，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65,985.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29,240.04万元（不含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71.9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83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4%。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乳业集团、贸易公司、奶水牛公司、产业园公司、皇氏新能源与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2. 公司与中行宁波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 公司与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6－94
债券代码：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希望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希望转2”转股价格：调整前为10.59元/股，调整后为10.13元/股

2、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6年9月1日

一、关于“希望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公开发行了81,5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希望转2，债券代码：127049）。根据《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2年5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为14.45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199名激励对象授予了限制性股票，新增股份于2022年9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希望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9月15日起由14.45元/股调整为14.4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披露的《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6）。

因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向377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新增股份于2023年7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希望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7月25日起由14.40元/股调整为14.3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披露的《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2）。

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希望转2”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希望转2”的转股价格由14.39元/股向下修正为10.6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2月2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希望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51）。

因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337.22万股限制性股票，“希望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7日起由10.6元/股调整为10.6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5日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1）。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希望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25日起由10.61元/股调整为10.5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75）。

2026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希望转2”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希望转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同时未来4个月内（即2026年4月13日至2026年8月12日）如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希望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1）。

三、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649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459,363,957股，相关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发行股份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将于2026年9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价格为5.66元/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962,141,115股。

根据前述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中“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进行计算，调整前转股价格P0为10.59元/股，A为增发新股价5.66元/股，k为增发新股率10.2018%（459,363,957股/4,502,777,158股，股份总数以发行前总股本4,502,777,158股为计算基础）。因此调整后的转股价格P1=(P0+A×k)/(1+k)=(10.59+5.66×10.2018%)/(1+10.2018%)=10.1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9月1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6－93
债券代码：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649号）同意，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459,363,957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6元/股，公司总股本增加459,363,957股。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参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因公司总股本增加而被动稀释，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畅	董事长	2,155,452	0.05%	2,155,452	0.04%
张明贵	董事	400,000	0.01%	400,000	0.01%
陶玉岭	董事、总裁	592,500	0.01%	592,500	0.01%
庞允东	董事	10,800	0.00%	10,800	0.00%
瑟杯波	副总裁	38,000	0.00%	38,000	0.00%
李爽	副总裁、工程与设备运营总监	135,000	0.00%	135,000	0.00%
王晋松	投资发展总监	360,000	0.01%	360,000	0.01%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7日书面通知了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载于2026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妮股份	股票代码	0022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蓉	叶一青	
办公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园同南路99号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园同南路99号	
电话	0592－3152372	0592－3152372	
电子信箱	xierong@anne.com.cn	yeyiqing@ann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4,715,195.12	171,144,139.29	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29,582.23	1,962,544.86	－2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41,613.62	423,235.44	－88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724,015.18	5,217,377.08	－1,22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5	0.0034	－26.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5	0.0034	－26.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0.26%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7,095,805.84	1,128,824,980.86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2,382,475.08	729,457,713.43	0.4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8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旭曦	境内自然人	14.95%	86,669,683	0	不适用	0
张杰	境内自然人	5.95%	34,493,494	25,870,120	不适用	0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7%	6,771,800	0	不适用	0
姚益明	境内自然人	0.72%	4,199,800	0	不适用	0
万柳军	境内自然人	0.56%	3,269,500	0	不适用	0
南京鼎之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之昇释赢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2,853,800	0	不适用	0
邱卫平	境内自然人	0.40%	2,313,100	0	不适用	0
陈雪珠	境内自然人	0.38%	2,199,100	0	不适用	0
南京鼎之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之昇同盈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2,111,100	0	不适用	0
张志宏	境内自然人	0.33%	1,907,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述股东中，张杰和林旭曦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不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万柳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269,500股，合计持有3,269,500股；股东南京鼎之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之昇释赢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651,4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02,400股，合计持有2,853,800股；股东邱卫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313,100股，合计持有2,313,100股；股东陈雪珠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199,100股，合计持有2,199,100股；股东张志宏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86,3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220,800股，合计持有1,907,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年12月4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旭曦女士和张杰先生与晟世天安签署了《关于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张杰先生与晟世天安签署了《关于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放弃协议》。林旭曦女士和张杰先生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别向晟世天安转让公司股份86,669,683股非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5%）、5,621,851股非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同时，自标的股份过户至晟世天安名下之日起，张杰先生同意放弃所持上市公司28,871,64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98%）对应的表决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事项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过户日期为2026年8月13日，过户股数92,291,534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5.92%，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北京晟世天安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李宁先生和王磊女士。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0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8日收到杨丽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杨丽女士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杨丽女士将继续担任公司子公司成都市新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杨丽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63,000股，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杨丽女士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该等承诺系其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具体承诺事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杨丽女士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继续履行前述承诺，直至该等承诺履行完毕，公司将对其承诺履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并及时披露。除此之外，杨丽女士不存在其他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杨丽女士将按照公司相关离职管理制度做好工作交接。

公司及董事会对杨丽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0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宋翔先生提交的书面辞任报告。宋翔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任后，宋翔先生仍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宋翔先生的辞任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其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所负责的工作已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做好妥善交接。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毛彩霞女士将继续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宋翔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宋翔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6－044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东墨龙	股票代码	002490、005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晓潼	肖丙	
办公地址	山东省寿光市文圣街999号	山东省寿光市文圣街999号	
电话	0536－5100890	0536－5100890	
电子信箱	dsh@molonggroup.com	dsh@molonggrou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52,901,274.61	797,520,309.74	5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10,815.79	12,163,676.06	－6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3,430.59	787,989.73	－4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448,235.54	255,116,610.76	－91.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3	0.0152	－65.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3	0.0152	－65.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2.44%	－1.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35,345,109.92	2,682,126,082.65	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2,629,182.10	497,875,233.09	0.9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408（其中，A股产数77,373户，H股产数35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